2016年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部门预算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

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是直属市教育局领导和管理，主要职能是负责全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工作，被广东省教育厅认定为地级市幼儿园园长培训基地，被东莞市人力资源局认定为市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基地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是市教育局直属的事业单位，内设校长室、办公室、培训处、教研处、后勤处5个科室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2016年，东莞市教师进修学校共有事业编制数41名，其中财政供养的编内实有在职人员37人。另外，有离退休44人，聘用人员7人。

第二部分 201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

本部门201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22.54万元。收入方面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822.54万元，其中，本年收入3788.09万元，年初结余结转34.45万元。支出方面：教育支出3775.92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46.62万元。

二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情况说明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

2016年，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3788.09万元，比2015年预算数增加239.89万元，比2015年执行数减少1567.47万元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结构情况

2016年，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支出3788.09万元，其中：教育支出3741.47万元，占98.8%，住房保障支出46.62万元，占1.2%。

三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61.86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918.49万元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绩效工资、退休费、生活补助、住房公积金、购房补贴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。

公用经费43.37万元，主要包括：伙食补助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、办公费、差旅费、维修(护)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其他交通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四、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本部门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5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0万元，公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车运行维护费1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15万元。本部门2016年计划出国组团数0个，计划购置公车0辆，公车保有数为1辆。

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比2015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减少9万元，其中：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5万元，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15年12月份申请报废了一辆黄标车，公务接待费减少4万元，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厉行节约的规定，减少了一些公务接待费用。

五、2016年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收入包括：财政拨款收入；支出包括：教育支出、住房保障支出。本部门2016年收支总预算3788.09万元。

（二）收入预算情况

本部门2016年收入预算3788.0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88.09万元，占100%。

（三）支出预算情况

本部门2016年支出预算3788.09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961.86万元，占25.4%；项目支出2826.23万元，占74.6%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政府采购情况：

2016年，部门本级的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76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6万元，占9.4%；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50万元，占90.6%。